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结对帮扶贫困学生工作实施方案

各院部、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陕西省开展“三秦教师结对帮扶贫困学生”专项行动，结合我校实际，制定《陕西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结对帮扶贫困学生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全省精准扶贫等“三场攻坚战”推进会精神，充分发挥广大教师“走进家庭、携手育人”家访工作优势，使广大教师发挥聪明才智，帮扶贫困学生学习生活，关心学生心智情感，教育学生知恩感恩，激发学生成才志向，促进贫困学生全面才健康成长，在三秦大地谱写人人献爱心、贫困学生个个受关爱的生动篇章。

1. 帮扶对象

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在校学生。

1. 工作任务
2. 人员配备

本次“三秦结对帮扶贫困学生”专项行动主要针对全校全体专兼职教师（具体以第十轮岗位聘任结果为准），学院领导及兼职教师按所在教学院部划分，学生口工作人员（包括学生处、团委、招就处和保卫处）、思政部、基础课部、体育部教师共同参与。具体安排如下：

1、学院领导每人在联系分院结对帮扶一名贫困学生和一名孤儿；

2、学生处处长、副处长，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基础课部除外）每人结对帮扶一名贫困学生和一名孤儿；

3、各二级学院根据本分院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在校学生数量确立教师结对帮扶贫困学生工作的具体安排，可以采取“一对一”“一对多”“多对一”互助模式，保证全体教师与贫困学生实现双向全覆盖，即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达到彼此进步，共同提升的目标。

（二）工作方案

1、各二级学院制定学期结对帮扶工作计划，学期末提交结对帮扶工作总结。大力宣传帮扶活动中涌现的好典型、好事迹，积极吸引全体教职工参加贫困生救助，营造关注、关心、帮扶学生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

2、以学院建档立卡学生信息库为基础，参与结对帮扶的教师需核实学生家庭状况、致贫原因、收入来源、收入水平等基本情况，认真填写《贫困学生教师结对帮扶登记表》和《贫困学生教师结对帮扶联系卡》；找准受助学生需要解决的主要困难，建立问题台帐，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

3、每位参与结对帮扶的教师每月与所帮扶的贫困学生谈话1到2次，且每次谈话内容必须记录在《贫困学生谈心谈话记录本》上，将时间、地点、主题和谈话内容进行详细记录。与困难学生谈心谈话必须注意方式方法，应基于充分的事前准备、恰当的情感切入、平等的倾听和遵守保密性原则。

4、每位参与结对帮扶的教师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应利用寒暑假期对贫困学生家庭进行走访，发挥教师“走进家庭、携手育人”家访工作优势，帮助贫困学生全面健康成长。

（三）工作原则

1、激发贫困学生成人成才志向。扶贫先扶志。注重对贫困学生思想上、精神上的帮扶，增强战胜困难、摆脱困难的信息，坚定知识改变命运，拼搏赢得未来的信念，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积极进取，自强不息、顽强拼搏、奋发图强的精神风貌，走上成人成才之路。

2、帮扶贫困学生学习生活。扶贫必扶智。要重点关注贫困学生的学业状况，经常了解学习情况，提供面对面辅导，帮助其掌握正确的学习方法，建立对学习的信心乐趣，全身心投入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学习，在学业成绩上不断取得进步和提高。

3、关怀贫困学生心智情感。要注重对贫困学生心智情感的关心，寻求探索有效的沟通方式，尊重贫困学生的个人感情，注意保护贫困学生自尊心和个人隐私，帮助其克服情感态度方面的困难，正确处理情感问题，帮助贫困学生树立信心和正确的人生价值观，促进帮扶学生心智情感健康发展。

4、启迪贫困学生知恩感恩。要加强对学生的感恩教育，通过感恩父母的养育之恩，感恩老师的培养之恩，感恩社会的扶助之恩，感恩党和政府的关怀之恩等多种形式，培养学生的感恩意识，促其内生感恩之心，外化知恩之举，通过认真学习，努力成才，顽强拼搏、奋发进取的真实行动，来回报父母，回报老师，回报社会，回报国家。

四、工作要求

（一）参与结对帮扶的专兼职教师工作实绩检查依据：贫困学生的学习成绩和综合测评成绩是否提高，教师是否指导贫困学生参与相关专业的技能证书考取等。

（二）学院将不定期对各分院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抽查（主要检查联系卡、与困难学生谈心谈话等工作的落实情况），各院部要定期上交工作计划和总结，学院将根据工作开展实际情况进行评比。

（三）学院把结对帮扶工作将纳入二级学院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内容，二级学院必须高度重视，针对工作开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整改措施，不断提升工作成效，常态化深入推进专项行动的开展。

附件1：

|  |  |  |
| --- | --- | --- |
| **学院** | **贫困学生人数** | **专兼职教师人数** |
| 机电工程学院 | 43 | 46 |
| 化学工程学院 | 28 | 42 |
| 经济管理学院 | 104 | 49+56 |
| 机械工程学院 | 78 | 66 |
| 建筑与热能工程学院 | 49 | 39 |
| 电子工程学院 | 33 | 39 |
| 计算机软件学院 | 50 | 41 |
| 数控工程学院 | 56 | 56 |
| 艺术学院 | 7 | 8 |
| 汽车工程学院 | 73 | 39+40 |

贫困学生结对帮扶教师名额分配

注：1、基础课部56分配至经济管理学院，思政部教师24人、体育部教师16人分配至汽车工程学院统筹安排。

2、全院共有孤儿学生15名，由院级领导、学生处处长、副处长、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结对帮扶。

附件2：

贫困学生教师结对帮扶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基本情况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方式 |  |
| 所在分院 |  | 班 级 |  | 学 号 |  |
| 辅导员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学生家庭基本情况 | 家长姓名 |  | 联系方式 |  | 收入来源 |  |
| 家庭住址 |   | 收入水平 |  |
| 学生存在主要困难 |  |
| 帮扶教师承诺 | 教师签名：年 月 日 |

注明：

1. 本表涉及的学生及家庭基本情况栏由帮扶教师摸底后如实填写；

2、本表一式三份，学院主管部门与二级学院、教师本人各一份备案。

附件3：

正面：

 

反面：

